

五证券代码：832822

证券简称：保正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保正（上海）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德林路 387 号第一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5 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曹灿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保正（上海）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

度报告摘要》（以下简称“《年度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年度报告》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故特此提请各位董事对《年度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拟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特请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的职务履行情况，公司董事会起草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特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总经理职能及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总经理 2022 年的职务履行情况，公司总经理起草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特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财务制度、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的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公司财务部起草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特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财务制度、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对 2022 年经营状况、市场环境、发展方向等方面的判断，按照公司董事会要求公司财务部起草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特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9,079,448.2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0,316,699.02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7,761,203.56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6,742,989.31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1,018,214.25 元）。

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回报公司全体股东等因素，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2,468,3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7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3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红股 15,727,810 股，转增股本 6,740,490 股。

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公司制定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专项报告》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故特此提请各位董事对《专项报告》进行审议。特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情况，董事会决定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公司 2023 年的财务审计工作。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自有闲置资产出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场所及保障经营活动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拟将自有闲置资产进行出租获得租金收益。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经营流动资金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 1000 万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本次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是为增强公司生产经营能力，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支持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专项报告》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故特此提请各位董事对《专项报告》进行审议。特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我公司就 2022 年度开展专项行动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公司编制了《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

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3-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保正（上海）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保正（上海）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